

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完成证券非交易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股东上海则睿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则睿”）和上海丽见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丽见”）的通知，因上海则睿和上海丽见解散清算，上海则睿持有的公司股份 3,672,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1%，上海丽见持有的公司股份 3,528,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87%，已通过非交易过户的方式登记至上海则睿、上海丽见合伙人名下，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并于近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具体情况如下：

一、上海则睿非交易过户明细

序号	上海则睿股东 (证券过入方) 姓名	本次非交易过 户数量 (股)	占公司总股本 比例 (%)	股份性质
1	林志雄	3,400,000	0.84%	无限售流通股
2	其他合伙人	272,000	0.07%	无限售流通股
	合计	3,672,000	0.91%	——

二、上海丽见非交易过户明细

序号	上海丽见股东 (证券过入方) 姓名	本次非交易过 户数量 (股)	占公司总股本 比例 (%)	股份性质
1	赵少梅	3,319,500	0.82%	无限售流通股
2	其他合伙人	208,500	0.05%	无限售流通股
合计		3,528,000	0.87%	——

【注 1】上海丽见的实际控制人为林志军先生配偶的母亲赵少梅女士。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非交易过户完成后，上海则睿和上海丽见不再持有公司股份；

2、以上证券过入方承诺将按照各自的持股数量继续严格遵守大博医疗招股说明书及上市公告书中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

3、证券过入方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中关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买卖的相关规定。

4、本次证券非交易过户的完成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林志雄和林志军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四、备查文件

1、《上海则睿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2、《上海丽见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11日